



黃建新區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Wong Kin San, District Councillor  
油尖旺區議會第23/2013號文件(修訂)

修訂

2012 至 2015 年度

油尖旺區議會

## 持續關注花園街四級大火善後工作 (補充文件)

### 背景

因應「死因庭」早前已完成 2011 年 11 月 30 日清晨發生的花園街四級大火死因研訊，本人期望能夠再次邀請各相關政府部門，出席 2013 年 4 月 25 日油尖旺區議會大會，重點就「死因報告」及相關建議，向本會議員再出進一步的交代和接受提問。

### 提問

1. 各相關部門對「死因報告」提出的各項建議，有何具體回應？落實情況如何？（據傳媒報導，陪審團亦向中華電力有限公司作出建議，指他們應加強檢查供電設施的安全，雖然報告最終未有截列該項建議，但亦請該公司代表就此作出回應，該公司過去有否進行任何檢查設施安全的工作？日後會否對公眾加強這方面的教育？）

電話 Tel: (852) 2394-6903 傳真 Fax: (852) 2789-8025  
地址 Address: 九龍旺角彌敦道 707-713 號銀高國際大廈 5 字樓  
5/F, Silvercorp International Tower, 707-713 Nathan Road, Mongkok, Kln.  
電郵 E-mail: mkdrag@gmail.com

2. 政務司司長於「死因報告」公佈後翌日宣佈，屋宇署及消防處等部門將進行全港性大規模巡查舊式樓宇的行動。有關措施的落實時間表為何？
3. 眾所周知，屋宇署及消防處等前線巡查和執法資源有限，當局會否加強該等部門在人手編配的資源安排，以在顧及大眾安全的情況下，紓緩前線人員的壓力？
4. 事發將近一年半，敢問政府當局有何妙法，為防止悲劇重演向公眾展現「決心」？

#### 文件提呈

本文件提呈 2013 年 4 月 25 日油尖旺區議會全體議員討論，並邀請油尖旺民政事務處、警務處、消防處、食物及環境衛生署、屋宇署、社會福利處、機電工程署及中華電力有限公司等部門首長或代表出席會議解答提問。

提呈人：黃建新議員

2013 年 4 月 10 日